

##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在上海自贸区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本次对外投资概述

为充分利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以下简称“上海自贸区”）的优惠政策优势，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00 万元在上海自贸区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驰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和《投资担保借贷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的批准权限在公司董事长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 二、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2017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完成了上海驰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名称：上海驰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1K401N3P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11 号 302 部位 368 室

法定代表人：姜海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7 年 12 月 28 日

营业期限：2017 年 12 月 28 日至 2047 年 12 月 27 日

经营范围：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橡胶制品、工程机械、电器设备、电子产品、金属材料、汽车、汽车配件、日用百货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影响和风险

公司在上海自贸区设立全资子公司是为了充分利用上海自贸区的优惠政策优势，便于拓展公司业务；通过设立国际贸易公司，将更好地开拓国际市场，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自身战略布局和业务发展的需要，但仍然可能受到市场、经营、管理等方面风险因素的影响。对此，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行，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上海驰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30日